特别提示:

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

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一)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能分类,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本科目。"

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60

(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

二 木次会计政策亦再对公司的影响

淵调數 不左左提宝公司及股左利益的情形。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特此公告。

大遗漏。

2024-057)

三、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董事会

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三)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变化

1.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2、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一)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的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 更无需提交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外

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财政部会计司于2024年3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由于上述暂行规定、会计准则解释及应用指南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适用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

(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

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2)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

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

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

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

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扫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

贯》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第十四章或有事项"中"应设置的相关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

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

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第十四章或有事项"中明确"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

债"的会计处理,追溯调整上年同期,将"销售费用-质保金"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本次会计政策的变

更不会对当期以及变更前的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治字先生主

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赵仁英女士、林国辉先生、饶永先生、邓见鼎先生、石庆先

生、刘远贵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划径划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公司《墓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墓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墓集资金存放于专项帐户集

中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

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6),《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

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讨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处理"部分,针对"预计负债"科目,明确了"因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借

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本科目。""因亏损合同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功

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加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

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

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

后一年内(今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价债,或者在资产价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

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

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

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或存货等资产类别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

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

17号》《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

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

《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关于印

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财政部会计司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7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溃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 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道信息")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235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11.1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5.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22,890.25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13,468.07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09,422.18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于2023年2月6日到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2月6日 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SZAA5B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1-6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8,777,453.06元;2024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 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1,977,488.31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859, 438,727.66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20,890,683.66 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255,673,756.01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 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255,673,756.0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 额 20,890,683.66 元, 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 200,000,000.00 元), 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二、嘉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存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 该等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目前正常履行。截至2024年6月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列示如

#	11/.	:)	L	
		_			_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771876446934	29,501,945.77	活期
	交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443066508013006689753	1,138.17	活期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 限公司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910001230900018484	15,256.20	活期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910001232900002146	200,000,000.00	存单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	中国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751076888289	26,102,324.89	活期
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443066508013007137308		53,090.98	活期
	合·	+	255,673,756.01	

910001230900018484.910001232900002146系该银行账户的定期账号

- 注2.上述全额均匀括账户产生的银行左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并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2024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5.394.72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519.94万元,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安排:"本次募 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 自筹资金支付款项"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 1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 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 司共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年1月16日及 2024年2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 en)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历次进展公告。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200,000,000.00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255,673,756.01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 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255,673,756.0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 额 20,890,683.66 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 200,000,000.00 元)。公司将按募投项目使用 计划将其用于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嘉投项目开展、嘉集 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 (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昭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昭表(截至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	422.1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10,877.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	募集资金	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85,943.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 现自 超募资金投向 分 分 更 承 资 会 投 更 系 类 会 设		调后资额(I)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计金累入额(2)	截至期资度 法费度 (3) =(2)/	项 目达到 预定 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期 東期 東 東 カ 益	是达预效益	项行否重 目可是生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坪山研发及产业化 基地建设项目	否	64, 422.18	64, 422.18	4, 497.89	40, 262.96	62.5%	2025年6月 30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 000.00	45, 000.00	6, 379.86	45, 680.91	101.51%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109, 422.18	109, 422.18	10, 877.75	85, 943.87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

投票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接到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2024年8月23日上午9:15至2024年9月9日下午15:00)可以

态园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方")的通知,明确收购方将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岭南转

债",收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以

下统称"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以网络投票方式作出是否同意转让债券的明确意思表示。本次

"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投票的通知已于2024年8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现将本次

投票表决《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购部分债券的

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拟以货币支付的方式。向截至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

收购额度、数量:截至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岭南转债"持有人名册中登记 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数量不超过1000张的,按照该债券持有人实际持有的全部债券数

收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收

方案》(下称"《收购岭南转债方案》"),即表决是否同意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简

21日)下午收市时,"岭南转债"(债券代码:128044)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岭南转债"持有人(且债券持

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应当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所载之相应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收购其持有的"岭

南转债"。收购价格为:人民币100.127元/张,即以"岭南转债"2024年8月9日(含当日)前连续20个交

量收购:"岭南转债"持有人名册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数量超过1000张的,仅按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4-125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债券代码:128044

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称"收购方")收购持有人持有的符合条件的"岭南转债"。

易日收盘市场价格的平均价上浮15%为收购价格。

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三、本次借权收购各件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本次收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 其体项目)	郑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融设项目: 2024年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 奉会第二个公会以、第三届董奉全第十六次会议附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赛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赛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该 项目来输信权支标率多发展应营的需要、必取消费电子行业市 场的不断变化以及客户多元化的产品需求。达到设备的技术领定 性。生产高效性贴进用性、保证规模规则的整体效益。公司对暴投项 目部分设备及软件进行比化配置,同时实施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 繁体工程进度的设备的发布现代。 100年的一个大型,不是一个大型,但是一个大型, 到的时间内完成建筑。为确保公司等股项目检查实施,确保该集实 每使用风险。公司条分中的司建设,但是一个大型, 的建设规定、"随德所领计之如可使用状态目明为2024年1月31 日,规整后领计公司可使用状态目明为2024年1月31 日,规整后领计公司可使用状态目明为2025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师法投入募投项目 及已之付发产师用的事资金的议案》,同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宁师用的目录资金、对比66万元。可由立事事事业中级专员用的同意意见,信息中国企业等处于原始的国意思、使为电台、对比40238/AA550036号(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乘集资金置换专项率核报告。上述预贴长入募投项目货金及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展,是一个专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255.673, 756.01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255.673, 756.01元(陆军营计设部的股票存款利息及理收益和除手投的冷额 20.890.683.66元,购买理除一品尚未到绑赎回的金额 200.0000元)。公司将按赛段回信用计划将其由于对旧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以及并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赛投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销售下,但所不超过 300, 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期投入金额"与上期"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之和,与本期"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存在 屋数差异, 系四全五人所致。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

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亿道信息	亿道信息 股票代		0013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	学交易所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乔敏洋		董红莎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 一路8号亿道大厦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科 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		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和 8号亿道大厦1栋	
电话	0755-2330576	0755-23305764		755-23305764	
电子信箱	ir@emdoor.cor	ir@emdoor.com		r@emdo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4,479,200.60	1,183,005,445.78	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22,804.44	65,826,367.97	-9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元)	-2,371,912.15	52,263,480.45	-10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161,918.09	80,015,379.72	-36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3	-9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52	-9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3.97%	-3.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20,207,402.73	2,847,576,359.90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32,954,960.55	2,068,513,114.63	-1.7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19		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III -t- to M-	明本地区 世界以上的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亿道控股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3%	58,194,734	58,194,734	不适用	0			
石庆	境内自然人	3.61%	5,111,233	5,111,233	不适用	0			
钟景维	境内自然人	3.42%	4,845,517	4,845,517	不适用	0			
张治宇	境内自然人	3.42%	4,845,517	4,845,517	不适用	0			
刘远贵	境内自然人	2.75%	3,891,982	3,891,982	不适用	0			
深圳市睿窗科技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3,048,647	3,048,647	不适用	0			
深圳市创新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2,810,700	0	不适用	0			
马保军	境内自然人	1.88%	2,653,624	2,653,624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道合创 企业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835,100	1,835,10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丰众创 企业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536,216	1,536,216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亿道控股,睿窗科技,亿道合创,亿丰众创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为张治宇,石庆,钟景维,除上述关系外,朱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 (如	务股东情况说明 有)	(1)交回數充個租上海內投管理和有限公司一個目精造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 普通证券服中每公司股份包、通过格值等股份有限公司等。但用 5号组 保证券服户特有公司股份31,308股,35%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1,308比。 (2)公司股东共海通营普通券账户特有公司股份2,300股,311成股份 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特有公司股份304,000股,实际合计持有 互服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特有公司股份304,000股,实际合计持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涌股股东因转融涌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活用☑不活用

1、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1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 金和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原2023年3月30日经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市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图署嘉集资金及图署自有资金进行和全管理 的议案》,以及2023年8月14日经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议案》于相关议案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作废。

2、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章2024年度公司及榕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杭州灵侠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榕 股子公司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不含税)。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

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3、2024年1月,公司原董事王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

1. 本次收购方案为收购方向"岭南转债"持有人发出的收购要约,"岭南转债"持有人有权白行决

定是否同意本次收购方案,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即表示该

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本次收购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

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或未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

算;各普通证券账户内合计持有"岭南转债"数量不超过1000张的,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收购条件的"岭

南转债"全部一并交割过户;各普通证券账户内合计持有"岭南转债"数量超过1000张的,债券交割过 户时按照该债券持有人各普通证券账户内持有的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收购条件的"岭南转债"数量由少

到多逐一办理交割过户,直至交割过户的债券数量达到1000张为止。本次收购方案所称"同一债券

3. 鉴于信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债券可能存在权利受限情形, 债券持有人开立信用证券账户的. 信

4. 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存在质押、冻结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等情形导致无法过户的,该

5. 自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至本次收购的债券交割过户完成之日,如债券持有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

人在此期间发生变更的,收购方仅以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的"岭南转债"持有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

出"赞成"的,即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收购

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如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

或未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

(一)投票方式 本次投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投票代码为"369552",投票简称为"岭南债投"。

(1)债券持有人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

用证券账户内持有的"岭南转债"不属于本次收购的范围,将不被收购;该债券持有人同时开立普通证

券账户且符合本次收购方案的收购条件的,按照其普通证券账户内持有的"岭南转债"计算实际持有

2. 同一债券持有人开立多个普通证券账户的,对各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岭南转债"的数量合并计

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被收购。

持有人"系指其姓名/名称、主体证件号码一致的债券持有人。

部分债券不属于本次收购的范围,将不被收购。

四、本次网络投票的基本情况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岭南转债"将不被收临。

名册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情况判定是否符合收购条件。

1. 债券持有人可采取以下方式参与网络投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务。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4年1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 补选邓见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 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实施方式、投资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寡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并将寡投项目进行延期,上 述事项在董事会审议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5、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国有 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200万元(含土地及交易税费,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 的合同为准),参与竞拍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宗地代码:440306602026GB00266,宗地号:A314-0744,土地面积4739.8平方米)。同时,公司董事会 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上述竞拍土地使用权一切事宜,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转授权人签署 相关法律合同文件。公司依法定程序参加土地挂牌出让竞拍,最终以75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竞得宝 安区新桥街道A314-0744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面积4739.8平方米。2024年1月26日,公 司取得了该地块的《成交确认书》。

6、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及签订 土地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宝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签订《深圳市宝安区产业发展监管 协议(重点产业类)》(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本)协议"),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寮星路与上星 南路交叉口北侧,宗地编号为A314-0744的土地上的总投资额等相关事项进行约定。根据监管协议, 项目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77,500万元/公顷,即在该土地上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低于36,700万元。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相关协议签署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及调整本协议、办理相 关手续等,该等授权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7、2024年2月29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本次 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共涉及41名股东,合计持股16,715,841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11.77%。上述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截至公 告披露日已届满,其所持股份于2024年3月1日起上市流通。

8、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 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同意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 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 见,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24年2月23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 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9、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 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3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2,300股,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69名激励对象拟于第一 个行权期解销的446 94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会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99 240 股。监事会 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2024年6月7日,公司披 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截至该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10、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 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20%,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木公司及监事会会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 准确 宗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阵诛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保军先生 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马保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 书乔敏洋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 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6),《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帐户集 中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 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57)。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 通知

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 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等相关信息,公司将于 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半年度业绩说 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 与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张治宇先生,董事、总经理刘远贵先生,副总经

理、董事会秘书乔敏洋女士,董事、财务负责人陈粮先生,独立董事林国辉先生,保荐代表人张勇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 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8日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 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本公司将在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 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8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交易系统进行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 2. 债券持有人在投票时间内重复投票的,以该债券持有人第一次有效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本次网络投票的表决意见一经提交,不可撤回和更改。 4. 债券持有人应在投票时间内参与投票,投票期结束后,不再另行开放投票。 5. 债券持有人在收购要约有效期内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仅提供网络投票相关技术服务,不对投票行为的真实性、有效性作保证,计票结果仅供收购人用以开 展本次可转债收购,可转债最终收购结果以收购人按照收购方案确定结果为准

定收购其所持有的"岭南转债",该承诺一经发出不可撤回或更改,收购方与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收购协 议达成,本次收购方案即对双方均具有法律效力,收购方将不再另行与债券持有人签署书面协议或其 2. "岭南转债"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反对"或"弃权"或未

《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九条发出的承诺,表明其同意收购方按照本次收购方案所规定的各项条件和约

在投票时间内参与网络投票的,即表示债券持有人不同意转让相关债券,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 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关于"岭南转债"持有人参与收购方案网络投票的通知》(公告编

3. 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视为同意。因本次收

联系方式:0769-22500085(岭南股份证券部)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1. 债券持有人只能在一个投票系统中参与投票(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参与投票主体 权益登记日(2024年8月21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的"岭南转债"持有人,且债券持有人所持有 的"岭南转债"应当符合本次收购方案所载之相应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杳阅。

1. 债券持有人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诵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投票开放时 :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期间每个交易日的9:15-9:25、9:30-11:30和

2. 债券持有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eninfo.com.en)参与投票 的,投票开放时间为:2024年8月23日上午9:15至2024年9月9日下午15:00。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 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债券持有人在上述投票时间内及早提交投

(四)网络投票表决意见 表一:本次债券持有人参与《收购岭南转债方案》投票示例表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N 购部分债券的方案》 1.00 《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 (https://investor.szse.cn)披露的《关于中山市人才创新创业生态园服务有限公司向"岭南转债"持有人 收购部分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网络投票设置三个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1. 赞成"赞成"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明确同意按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规定的各项条件和数量向 收购方转让其持有的"岭南转债"、(收购岭南转债方案)对收购方及该债券持有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均应遵照(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约定执行。 2. 反对。"反对"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无条件反对《收购岭南转债方案》,该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岭

南转债"将不会被收购。 3. 弃权。"弃权"表示该债券持有人无条件放弃其对《收购岭南转债方案》的表决权利,该债券持有 人所持有的"岭南转债"将不会被收购。

"反对"或"弃权"均表示无条件反对、放弃本次转让"岭南转债"的权利。

参与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投票,以网络投票方式作出是否同意转让债券 的明确意思表示。除上述方式外,收购方不接受债券持有人的其他投票或确认方式。 6. 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本次网络投票服务作出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相关单位

1 "岭南转债"债券持有人在前述收购要约有效期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出"赞成"的 视为依据

他法律文件,双方应当按照本次收购方案执行。

号2024-121),提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债券持有人在上述投票时间内及早提交投票意见。 1. 因本次债券收购及办理债券交割过户手续等所产生的税、费等,由收购方及债券持有人依法各

2. 本次债券收购系收购方与债券持有人双方遵循自愿平等原则达成的民事活动,深圳证券交易 所仅提供网络投票相关技术服务。

购所发生的所有争议均由广东省中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2024年08月28日

(2)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eninfo.c 投票。 债券特有人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 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